

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资产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6年4月27日，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武汉天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天龙集团”）、自然人阎泓冶签署了《股权转让协议》，公司拟以现金81,600万元人民币收购天龙集团、自然人阎泓冶持有的武汉天龙黄鹤楼酒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黄鹤楼酒业”）51%的股权。

上述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。截至2016年5月17日，公司收购黄鹤楼酒业51%股权的事项已完成政府有关部门审批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，黄鹤楼酒业51%股权已过户至公司名下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六年五月十八日